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28日，经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2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8）。

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关进展情况如下：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9年6月11日，公司与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大华银行（中国）结构性产品系列合同，以人民币2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大华银行“大华银行（中国）结构性产品系列（A1818）”理财产品，产品成立日为2019年6月11日，产品到期日为2019年9月11日。预期年化收益率为1.000%/年或4.125%/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6月12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上述理财产品已于产品规定到期日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4.125%，收回本金人民币24,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253万元。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2019年9月12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协议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1、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898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3、购买金额：人民币24,100万元

4、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5、投资标的：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美元3个月LIBOR

6、投资标的的观察日：2019年12月10日，如遇伦敦节假日，则调整至前一个工作日

7、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1）如果在投资标的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投资标的的小于或等于4.00%，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3.90%

（2）如果在投资标的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投资标的的大于4.00%，产品年化预期收益率为4.40%

8、产品成立日：2019年9月12日

9、产品到期日：2019年12月12日

10、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过去12个月内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不包含本次）金额共计人民币29,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53,100万元（包含本次购买理财产品）。

四、理财产品安全性及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募集资金的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产品，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上述银行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经营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利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

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6日